

上海理工大学

创新创业学院文件

上理工创新创业学院（2023）2 号

关于公布上海理工大学 2023 年上海市级、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的通知

校内各学院、中心：

上海理工大学 2023 年度上海市级、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经学生申报、学院初审、学校组织专家评审、网上公示等相关程序，确定“高性能载氧体热化学链水循环制氢”等 266 个项目作为我校 2023 年度上海市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的立项项目，创新训练项目和创业训练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为 1 年，创业实践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 2 年；“餐饮废油液相重整制氢”等 534 个项目作为我校 2023 年度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的立项项目，实施周期原则上为 1 年。立项名单公布如下（见附件）。

项目经费将按年度分两次集中拨付到各学院，每次拨付 1/2，具体拨付时间另行通知，经费由所在学院安排专人管理。请各项目组在指导教师指导下立即着手开展项目，保证项目顺利进行。

注意事项：

1、项目经费严格按照《上海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活动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见附件）执行。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材料购置并到学校资产管理系统登记，业务费（如交通费、资料费等，不含餐饮食品通讯费）开支须小于项目经费的 12%。

2、项目执行中，创新创业学院将于 2023 年 12 月中旬开展项目进度检查。

3、如有问题请联系创新创业学院，电话:021-5527 0092，微信公众号：上理创新创业学院。

4、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请市级和校级立项项目组务必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（<https://cy.ncss.cn/>）注册并报名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，以便统计并报送相关数据。学校大赛相关事宜请查阅“上理科技园杯”第九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上海理工大学选拔赛通知（<http://cxcy.usst.edu.cn/2023/0526/c10320a298802/page.htm>）。

附件：

1. 关于公布上海理工大学 2023 年上海市级、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的通知

2. 【市级 校级】2023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名单

3.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和管理要求

4.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办法（上理工〔2013〕1号）

5. 上海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专项经费管理办法（上理工〔2015〕193号）

创新创业学院

2023年5月29日